

2021 年江苏省教学成果奖（职业教育类）申报公示信息表

成果名称		利用葫芦仿生机理，构建“1+6”职业素质教育体系的探索与实践						
成果完成人		尹德树、王传斌、张颂、张洛、李支元、王冬青						
成果完成单位		江苏财会职业学院		申报学校名称	江苏财会职业学院			
第一完成人是否为现任学校领导（如不是请填 “否”，如是请填写具体职务）			是，校党委书记					
是否曾获得过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(未获得请填 “否”，曾获得请填写获奖时间、授奖部门及奖级)			否					
成果简介 (300 字内)		本成果针对职业院校教学内容单一，素质融入不足；工匠精神欠缺，创新能力不强；审美能力不足，文化传承不够等长期存在的教育教学问题，经过多年教改实践，着重从丰富葫芦内涵，研究实践协同推进；课堂引入葫芦，一二课堂融合推进；提升葫芦价值，美育创业完美统一等方法上着手，紧扣葫芦仿生机理主线，将 1 个根本任务——立德树人贯穿职业素质教育全过程，按照“生命教育、劳动教育、审美教育、工匠精神、文化传承、创新创业”6 个教育维度，探索构建了集实施、评价、保障为一体的“1+6”职业素质教育体系。成果有效促进了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必备品格和基本技能的养成。						
主 要 完 成 人 情 况	姓名	尹德树	单位及职务	江苏财会职业学院 党委书记		专业技术职称	研究员	
	1 主要贡献 (100 字内)	作为党委书记，对葫芦仿生育人机制既往做法给予肯定，坚持传承创新，把葫芦仿生机理在教育教学中的应用进行丰富推广，围绕现代职业教育对职业技能型人才素质要求，构建了“1+6”职业素质教育体系，取得显著育人成效。						
	2 主要贡献 (100 字内)	姓名	王传斌	单位及职务	江苏财会职业学院 副院长		专业技术职称	教授
	3 主要贡献 (100 字内)	作为分管教学与学生工作的领导，落实党委关于职业素质教育实践要求，负责学生教育教学体系的组织协调和落实，运用葫芦仿生机理，将“1+6”职业素质教育体系应用于学生教育教学工作中，统筹推进本项目的落地生效。						
姓名	张颂	单位及职务	江苏财会职业学院 学工处副处长		专业技术职称	副研究员		
姓名	全面负责学生成才教育课内外育人体系的组织、协调和具体实施，承担素质育人公寓“五育并举”平台建设工作及学生日常教育管理，开发葫芦文化校本教材，推进传统文化教育的课程建设和实践场所的建设。							

		姓名	张洛	单位及职务	江苏财会职业学院 思政部	专业技术职称	副教授
4	主要贡献 (100字内)	参与构建“1+6”职业素质教育体系，承担学生素质教育课程教学组织，立足葫芦文化基地建设，挖掘葫芦育人载体蕴含的思政元素，探索葫芦文化一、二课堂融合方法与路径，参与葫芦仿生育人体系的论证，丰富完善项目内涵。					
	姓名	李支元	单位及职务	江苏财会职业学院 学工处处长	专业技术职称	副教授	
5	主要贡献 (100字内)	落实葫芦仿生育人项目的规划、组织和实施管理，创新“三全育人”工作机制，协调学生素质教育平台建设与应用，推进学生职业素质教育与日常行为规范养成教育，推动学生创新创业，扩大项目社会影响力。					
	姓名	王冬青	单位及职务	江苏财会职业学院 团委书记	专业技术职称	讲师	
6	主要贡献 (100字内)	负责生命教育、劳动教育的设计与实施，承担葫芦传统文化基地、第二课堂及社团建设，负责大师工作室的建设与运行，挖掘葫芦精神，引导学生自我管理、自我教育、自我发展，指导以葫芦文化为主题的创新创业训练与竞赛。					
	主要完成单位贡献	<p>自 2011 年，学校开始将葫芦烙画非遗传承人项目引入学生第二课堂，在校内通过葫芦种植加工开展劳动实践教育。在第二课堂教学和劳动教育的过程中，充分运用葫芦仿生机理，开展以培养“匠人”“匠心”为目标的职业素质教育模式的探索与实践。2017 年，形成了“1+6”职业素质教育体系。成果形成至今，学校坚持将该育人体系贯穿职业素质教育全过程并进行推广运用，有效促进了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必备品格和基本技能的养成。</p> <p>...</p>					
申报学校承诺		以上信息与该成果的申报表、总结报告及其他申报材料完全一致。					
		<p>申报学校(盖章):</p>  <p>3207050912671 2021年9月3日</p>					